附件2**（双面打印）**

资格复审情况登记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民族 |  | 照片（与准考证同底一寸彩照） |
| 出生年月 |  | 政治面貌 |  | 籍贯 |  |
| 学历 |  | 学位 |  | 户籍所在地 |  |
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 毕业时间 |  |
| 有无工作单位（若有请写明）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
| 招聘单位及岗位 | 考生笔试准考证号 |
|  |  |
| 学习、工作经历（从高中阶段开始） |  |
| 家庭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(配偶、子女、父母等) | 姓 名 | 关 系 | 所 在 单 位 | 职 务 |
|  |
|   本人已仔细阅读《2024年宜昌市事业单位“招才兴业”校园专项招聘公告》、《2024年宜昌市事业单位“招才兴业”校园专项招聘工作人员资格复审公告（长阳土家族自治县）》。在此我郑重承诺：一、自觉遵守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录用的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各项义务； 二、诚信报考，不弄虚作假，真实、准确地填写及核对个人信息，提供真实准确有效的资料；  三、自觉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不舞弊也不协助他人舞弊；四、不故意浪费考录资源；五、保证在考试及录用期间联系方式畅通。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 考生本人手写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资格复审意见 |   年 月 日 |
| 备注： |

**注意事项：**考生个人信息（姓名、性别、身份证号等），特别是联系方式等信息与网上报名时所填报信息不一致的，应当在表中备注栏说明，并主动告知资格审查工作人员。